

性情中人黎化

◎张华

黎化是个性情中人。

所谓性情中人,就是我们都想成为、却不敢成为的那种人。

黎化就是那种人,那种有由内而外的气场,有源自灵魂的洒脱,有不管不顾的执着,有风风火火的炽热。

在很多场合,我都毫不掩饰对他的欣赏和喜欢,因为当下社会,“性情”二字实在太奢侈,几乎是遥不可及的向往,然而黎化却无愧当此。

黎化是个有故事的人,读他本人,比读他的文字更有意思。我曾斗胆给过他十二字的评价,在朋友圈引起广泛共鸣,那就是“自由思想、独立人格、有趣灵魂”。

先说自由思想。

黎化反对把写作看成“不朽之盛事”,企图借文章流芳百世,不过是一厢情愿。“古今将相在何方?荒冢一堆草没了。”他说去狼山脚下拜谒骆宾王墓,这种感慨尤为强烈。在他看来,写作只是一种自我疗伤和人生道路的自觉校正,作品能否流传后世,那不是作者所能掌控的事。

这种现实又超然的态度,宛如黎化笔下的墨香,弥漫在他长长的作品清单之中。他的文字,或如清泉潺潺,或如烈火熊熊,无不透露着醇厚豁达的人生哲学。

黎化的思想是深沉且自由的,在别人对他的一大堆评价中,我最看重的,是“文坛公认的思想型作家”。他是一个高产作家,全能作家,在他众多作品中,我更喜欢他笔下的现实题材,诸如《闯荡南非洲》《瓦匠女人》《诗,通向远方》等。他善于从一个个习焉不察的图景和细节出发,以独特的视角切入,透视时代褶皱里的人和事,用写作来传达和阐释思想,用思想来加持和赋能写作,无论是表述观点,还是旁征博引,都能以近乎切肤式的书写来回应和唤醒现实。所以,黎化的字里行间充斥着自己的身影和标识,而文字只是顺势流了出来,充满着活力与激情,且汪洋恣肆、痛快淋漓,读来让人拍案叫绝,大呼过瘾。那种思想的力量,那种灵魂深处喷涌出来的呐喊,实实在在灌注在黎化的每一部作品中。他有种永不退场的个性,永不“屈服”的韧劲,时时宣示甚至标榜自己追求自由精神的执着,作为一位作家,在当下的文坛不啻举起了一面明镜,不仅彰显写作自身的意义与价值,更让大家从习惯的喧哗中照出责任和使命。在我看来,黎化简直就是一个几乎绝版的、坚守自己自由权利的、善于且敢于发声的、有着磊落胸怀和悲悯情怀的“钉子户”。

再说独立人格。

在这个长于模仿复制的社会里,所谓的正确常常是与他人相似而已。依我之见,一个人的幸福程度,往往取决于摆脱对外

界依附的程度。对很多人来说,一辈子忙着浇水、松土、施肥,却恰恰忘了开花。我们奋斗一生,终极目标就是为了建立起自己独立的认知坐标和操作系统,不泯然于众。

让我感佩的是,黎化做到了。他不讨好,不迎合,但很自由,活成了真正的自己。

他决不人云亦云甚至痛恨人云亦云,如一只翱翔于天际的孤鹰,不盲从于世俗的喧嚣,更不屑于权势的任性,不为繁华所动,不为热点所扰,以自己的特立独行卓然于他人之上。当然,这与他偏好哲学,长于思辨有关。他找到了一把属于自己的尺子,不拘泥于传统范式,一身正气,无惧无畏,心中有爱,眼里有光,笔锋所至,即心之所向,衣食住行、嬉笑怒骂皆成华章。

他说,作家要有足够的真诚,唯有保持真诚,方能摒弃矫揉造作之态,涤荡虚伪之尘。他的眼里容不得疙疙瘩瘩、蝇营狗苟。我曾戏言,未遭黎化之斥,亦可理解为一种嘉许。他用手机“划出”洋洋洒洒1200多篇“黎化片言”,叙事灵动,引人入胜,说理磅礴,力透纸背。感觉什么话都敢说,什么事都敢评,什么人都敢骂,雅而不腐,俗而不鄙,有着“虽千万人吾往矣”的气度,有着“粪土万户侯”的气概,有着“掘地三尺”的执拗。那些片言已成吾辈“日课”,亦为他赢得无数拥趸。当今之世,信息泛滥,大家却独爱他辛辣而迷人的文字。由此可见,人心之好恶,有时非自己所能掌控。独立、真诚、厚重、深刻的人格,散发出的巨大引力,实在让人难以抗拒。

最后说有趣灵魂。

这世上有才的人很多,有趣的人也很多,但能将才华与趣味熔于一炉,且炉火纯青者,少之又少,黎化算是一个。

他的有趣在骨子里,不作作,不扭捏,不虚伪,皆是性情使然,本色出演。他的随笔《我品尝过的那些野菜》让我印象深刻,那些卷子、盐夹菜、马齿苋、马屁包、野蒜、地衣等常人眼中的冷僻之物,纷纷跃然纸上,仿佛一幅幅生动的画卷在眼前徐徐展开。这些野菜,不再是简单的自然之物,而被赋予了生命的灵动与色彩,真可谓“真趣出自然,盈盈如春温”,让人在阅读中,感受到春天的气息,温暖而宜人。在一个有趣的人眼中,生活的边边角角、林林总总,都是千般明朗,万般可爱。

黎化更是一个深悟人生真谛、懂得享受人间美好的人。江湖之上,关于他的佳话不胜枚举,然最为人所津津乐道者,莫过于“黎式看美女”之逸事。他看美女非有他求,就是纯纯地看,无邪地看,美女害羞时,还不忘安慰对方,你忙你的,就当我

芬芳
一叶

不存在好了。时间一到,便欣欣然站起,彬彬有礼地告辞,不忘真诚地道一声“谢谢”,言辞之间,流露出对美的敬畏与感激。真是乘兴而来,兴尽而返,美女之姿已尽收眼底,而山依旧是那山,水依旧是那水。黎化此行,颇有魏晋名士之风,洒脱而不失风雅,实乃一代风流人物也。

黎化的博学令人信服,他读书之杂、数量之多、涉猎之广超出我们的想象。很多书都存储在他脑袋里,故创作之时,能上下贯通,左右逢源,思维之敏捷,如倚马万言,瞬息千里;感悟之深邃,共情之真切,似登山则情满于山,触人心弦。我曾在北京民族文化宫观看过他写的通剧《瓦匠女人》,这是一部难得的“沾泥土”“带露珠”“冒热气”的作品,他将一个少有人关注却又十分特殊的群体搬上舞台,通过原汁原味的场景,个性饱满的人物,亲切鲜活的语言,跌宕有致的节奏,精妙绝伦的细节,极富辨识度的行业和地域特色,令人瞬间沉浸其中。观众席上,掌声笑声此起彼伏,间或有人拭泪,落幕后众人仍意犹未尽、回味不止,久久不愿离去。情感共鸣之强烈,剧场效果之显著,由此可见一斑。一友人观后慨叹:“真未料到,通剧竟能如此引人入胜。”这也是我首次领略黎化之作,深知此乃其多年积淀的集中展现。他立足坚实大地,看尽人间烟火,然头脑之中,始终盘旋着形而上的思考,终以轻松诙谐的方式,刷新和改变了很多“约定俗成”。这是一种功力,一种造化,一种追求,更是一种态度。

2014年,年届花甲的黎化作出一个近乎疯狂的决定,怀揣一本中英文地图,背起行囊,一个人万里独行闯荡非洲。他在十六天里先后走过六个国家,在手机常处于“无法接通”“发送消息失败”的状态下,在黑人司机听不懂一个中文单词的情况下,在自己英文“盲、聋、哑”的尴尬下,对在非洲创业的南通同乡进行采访,回国后写出了《闯荡南非洲》一书并引发较大反响。读着此书,我似乎看到了黎化穿梭在异国街头的身影,看到了他的情怀和担当,看到了他的温度和高度,这也是他作为一个作家“在场书写”的最美姿态。

对的那条路,往往是最不好走的。毫无疑问,黎化的至真至纯、至情至性,必然引来不少误读和非议,但他依然故我,选择做自己,做一个性情中人,做有良知、有操守的人。人生不只是因为所以,而是即使仍然,这让我愈加尊重并亲近他。

曾有一位记者向霍金提问,世界上什么事物最能打动你?霍金深思后答道,是那浩瀚宇宙中,遥远星辰间展现的相似性。这种跨越时空的奇妙共鸣,触动了他的灵魂。

同样,我们所遇之人,皆是不同角度的自己,每个人都以自己的方式照亮别人。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黎化并不孤独。



渔舟唱晚

◎仇稳山

青涩的四月

◎张亚明

紫琅诗会

徜徉在青涩的四月
看麦苗拔节生长
听小鸟树梢啁啾
春风萌动起懵懂的憧憬
细雨酥润了绿色的情愫
花开的朦胧里
果实的胚胎潜入梦的温床

走过二月和三月
四月,不再是那初春的稚嫩
清纯是她打底的春色
如姑娘的情窦
在柔柔的抚爱里
在潋滟的心池里
甜美而私密地荡漾

四月,是揣在青春怀里的日记本
一页页的粉红
宜写,宜画,宜放飞自我
宜絮语呢喃
更宜在绵柔的被窝里
启放一枚心思的纸船
沿着枕头上的航线
远航到那个冥想中的港湾

携着四月漫步
青春的花季靓丽了青涩的模样
多少次的花开向着诗与远方
几回回的花落期待果实的欢唱
于风的拥抱、雨的滋润中
包孕一个甜美的希望

四月,多彩而迷人的四月
菜花把满腔的素艳装进了籽荚
枇杷在枝头摇曳毛绒绒的铃铛
无名的小草装饰着路沿的睫毛
早晨的露珠里
阳光合成了晶莹剔透的
豆蔻年华

呵,四月
多情而又恼人的四月
那一树的花开
在怯怯的青涩里
定格了生命的芳华
你,如花的浅笑里
迷乱了我夏收的渴望
这青涩的四月呵
就这蜜酿了四季里的绚烂